

重庆市大渡口区民用醇基液体燃料分装站经营权（二次） 招标公告

为加快推进我区民用醇基液体燃料分装站项目落地实施进度，公开公平公正确定分装站经营企业，根据《重庆市民用醇基液体燃料行业安全发展规划（2021-2025年）》《关于加强民用醇基液体燃料分装站经营企业招投标管理的通知》等文件要求，攀钢集团工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大渡口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委托对大渡口区民用醇基液体燃料分装站经营权进行公开招标，欢迎有资格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重庆市大渡口区民用醇基液体燃料分装站经营权（二次）

批准文件编号：渝经信油气（2021）6号文

招标文件编号：/

2、主要内容

序号	名称	规模	数量	投标保证金 (万元)	备注
1	重庆市大渡口区民用醇基液体燃料分装站经营权	$\leq 200\text{m}^3$	1	5	

3、建设地点

重庆市大渡口区。

4、资金来源

投资人自筹资金。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应符合以下基本资格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资金和专业技术能力；
- 3、商业信誉良好，在递交投标文件前的三年内无失信信息、经营异常、严重违法，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财产被冻结、接管、破产状态（债务严重）；
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投标、开标有关说明

(一) 招标文件的获取及提问时间

(1) 报名方式：由于疫情影响，本项目采用不到现场报名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的投标人，请于 2022 年 9 月 20 日 9:00 时至 2022 年 9 月 26 日 17:00 时（北京时间）将报名表和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鲜章，扫描后传至 1959932987@qq.com 邮箱进行报名（报名表格格式和报名费缴纳咨询韩老师，联系电话：17623833423）。

(2) 报名成功必须满足：在规定时间内递交了报名资料和缴纳了报名费。

(3) 招标文件的获取：咨询韩老师，联系电话：17623833423。

(4) 提问时间：从本公告发布至 2022 年 9 月 27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问内容和相关证明材料盖章扫描后传至 1959932987@qq.com 邮箱。

(5) 质疑答复时间：招标人应于 2022 年 9 月 28 日 18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发布澄清。

(6) 质疑答复及补遗等文件发布方式：由代理公司传至各投标人报名邮箱。无论投标人下载、查看与否，均视同投标人已知晓本项目补遗文件的内容。

(二) 招标文件公告期限：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2022 年 9 月 20 日）起五个工作日。

(三) 投标地点：重庆市大渡口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大渡口区春晖路 81 号附 9 号）（具体详见当天场内大屏显示）。

(四) 招标文件费：售价 1000 元/份（售后不退），在规定的报名时间内缴纳。

(五) 递交投标文件时间：2022 年 10 月 12 日 9:00 至 10:00（北京时间）。

(六) 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2 年 10 月 12 日 10:00（北京时间）。

(七) 开标地点：同投标地点。

四、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金额：50000.00 元，（大写：伍万元整）；

2、递交方式：银行转账；

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如下：

户名：攀钢集团工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工行攀枝花中环广场支行

投标保证金账号：2302323219100024870

投标人必须在付款凭证备注栏中注明 xx 项目 xx 款。(可简写)，未备注者，以未交纳投标保证金处理。

3、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2 年 10 月 11 日 10 时 00 分前；

4、各投标人在银行转账（电汇）时，须充分考虑银行转账（电汇）的时间差风险，如同城转账、异地转账或汇款、跨行转账或电汇的时间要求；请投标人使用网银或柜台转账的方式缴纳保证金，不要通过第三方支付平台缴纳保证金（如：微信支付、支付宝等方式），如果由于投标人使用第三方支付平台导致来款信息不明确，导致无法投标和无法退付保证金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为了方便投标保证金的核查，请各投标人把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及转账凭证原件带至开标现场备查。最终以到账信息为准。

6、若为联合体投标，则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提交投标保证金

7、各投标人在递交投标保证金时，到款账户为上述指定的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来款账户必须为投标人基本账户。

（二）保证金退还方式

1、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放后五个工作日内按资金来款渠道直接退还。

2、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的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按资金来款渠道直接退还。

五、投标有关规定

（一）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投资人为同一人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项目下的投标活动。

（二）本项目若有补遗文件，一律在重庆市大渡口区人民政府网（<http://www.ddk.gov.cn/>）上发布，请各投标人注意下载；无论投标人下载与否，均视同投标人已知晓本项目补遗文件的内容。

（三）投标人超过投标截止时间递交的投标文件，恕不接收。

(四) 投标费用：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所有费用均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五)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违法转让。

六、联系方式

(一) 招标人：重庆市大渡口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联系人：何老师

电 话：68834745

地 址：重庆市大渡口区行政中心栋楼 317 办公室

(二) 招标代理机构：攀钢集团工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老师

电 话：15808028078

地 址：重庆市渝北区双子座 B 座 13-1